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1日以现场、电话、邮件等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艳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违反《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此无异议，同意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结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方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